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20日，根据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所在地位于贵港市江南工业园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厂内，地理坐标为109.659674°E，23.052252°N。项目性质属于新建，企业租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位于贵港市324国道西侧江南工业集中区的一处钢结构厂房及设备，建设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总占地面积为7000m²，总建筑面积7050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名称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改性磷石膏生产区	建筑面积18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主要设置2条改性磷石膏生产线	建筑面积18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主要设置2条改性磷石膏生产线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磷石膏渣堆存区	建筑面积18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	建筑面积18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	与环评一致
	成品改性磷石膏堆存区	建筑面积34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	建筑面积3400m ² ，1层，轻钢单层排架结构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供水系统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供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排水系统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排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供电系统	利用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现有的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砖混，1层，50m ² ，为项目的南面，不设宿舍和食堂	砖混，1层，5m ² ，为项目的南面，不设宿舍和食堂	建筑面积减少45m ²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依托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然后进入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废水依托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然后进入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混料搅拌工序粉尘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15m高排放气筒；石灰储罐排气孔装卸料粉尘接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高排放气筒；车间四周密闭	混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皮带输送密闭输料，石灰储罐装料、卸料废气引至混料搅拌工序设置的同一套布袋除尘，除尘后不设置排气筒，收集的粉尘	未设置排气筒，粉尘无组织排放

			返回生产线生产，粉尘均为无组织排放。项目车间三面密闭，南面上半部分设活动窗，下半部分留人行、车辆通行出入口	
	固废治理	生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	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	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0月27日，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9年5月30日取得港南环审〔2019〕33号后开工建设，2019年9月竣工。本项目不需要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无调试运行时间。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18.1万元，占总投资的1.8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2条改性磷石膏生产线，验收产能为700000t/a改性磷石膏，项目不分期建设，一次性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主体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有少许变动，变动情况如下表。

表 2-3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变动原因
办公及生活设施		砖混，1层，50m ² ，为项目的南面，不设宿舍和食堂	砖混，1层，5m ² ，为项目的南面，不设宿舍和食堂	建筑面积减少45m ²	不属于	企业调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混料搅拌工序粉尘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15m高排放气筒；石灰储罐排气孔装卸料粉尘接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高排放气筒；车间四周密闭	混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皮带输送密闭输料，石灰储罐装料、卸料废气引至混料搅拌工序设置的同一套布袋除尘，除尘后不设置排气筒，收集的粉尘返回生产线生产，粉尘均为无组织排放。项目车间三面密闭，南面上半部分设活动窗，下半部分留人行、车辆通行出入口	未设置排气筒，粉尘无组织排放	不属于	企业调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0m³/a，依托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后，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郁江。

（二）废气

混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设置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皮带输送密闭输料，石灰储罐装料、卸料废气引至混料搅拌工序设置的同一套布袋除尘，除尘后不设置排气筒，收集的粉尘返回生产线生产，粉尘均为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有圆盘给料机、搅拌机、破碎机、装卸机噪声等，所采取的降噪措施基础减振、加装消声器等。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对本项目提出如地下水监测（控）井、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系统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无需安装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广西鑫益矿物饲料有限公司（该企业已验收生产）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后，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郁江。

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废水监测。

（二）废气

本次验收仅对废气无组织进行监测，因此，不计算污染物处理效率。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建设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总量为 28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郁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已纳入江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因此本项目不再设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敏感保护目标的废水、废气、噪声影响作出监测要求，根据本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且项目无废水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附：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磷石膏改性生产车间

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兰伟强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兰伟强
杨盛佳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副经理	杨盛佳
罗文英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罗文英
王刚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部门主管	王刚
赖斌	广西顺裕投资有限公司	部门主管	赖斌
罗文英	贵港市生态环境局	总经理	罗文英